

招标文件

（货物）

项 目 名 称：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

项 目 编 号：GDGC2007HG01

采 购 人 名 称：广州航海学院

采 购 代 理 机 构：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GUANGDONG GONGCAI TENDERING CO., LTD

2020年10月15日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请投标人特别留意招标文件上注明的开标和投标截止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本公司恕不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即使仅过了1秒钟，本公司也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投标人适当提前到达开标地点。

二、以银行转账方式购买招标文件、缴纳中标服务费的银行收款账户：

购买招标文件或缴交中标服务费的账户：3602060919200124089，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烟草大厦支行，收款人：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三、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封装在单独的开标信封当中。如兼投多个包组，不同包组的上述文件须分置于不同的开标信封中。

四、请仔细检查《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投标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的签名或盖章）。

五、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必须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并收入投标文件中。

六、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加“▲”号的条款为评分重要指标，如果不满足将严重扣分。

七、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九、投标文件建议采用A4纸、双面打印、胶装，按顺序编制页码。递交投标文件前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胶装成册、已密封完好。多包组项目同时投标多个包组的，建议按包组分别装订。

十、购买了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公司，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十一、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关于做好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供应商应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ppo.gov.cn）进行注册登记（相关事宜详见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关于做好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已注册的供应商无需再重新注册，但注册信息有变更的，应对注册信息进行变更）

十二、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4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6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34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航海学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信息：

- （一）项目名称：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
- （二）项目编号：GDGC2007HG01；
- （三）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 （四）预算金额：人民币 76.916 万元；

二、采购单位信息：

- （一）采购单位：广州航海学院；
- （二）联系人：方老师；
- （三）联系方式：020-32082321；
- （四）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红山三路 101 号。

三、代理机构信息：

- （一）单位名称：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劳小姐，电话 020-38083016；
- （三）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7 室。

四、采购项目的内容及需求：

（一）采购项目基本概况：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甄选 1 名中标人为广州航海学院采购实验室货物一批。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及执行标准、规格等详见第二章项目采购需求。

（二）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	数量	预算金额	交货时间	交货要求
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	1批	76.916万元	合同签订后35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中标人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并将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并承担运送的所有费用

注：

1. 投标人应对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2. 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本项目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服务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五）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等：

（一）获取招标文件时间：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0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22 日期间（工作日上午 9：00-12：00 和下午 14：30-17：30 时，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二）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7 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或网络申请；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或事项：

现场购买：请投标人凭以下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现场购买招标文件（**供应商请在购买前到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gdgongcai.com）办事指南-**

报名登记处下载、填写并打印《采购文件售卖登记表及其附件格式》以简化现场操作）：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必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受委托人前来购买的必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购买者身份证原件。

网络报名：非现场报名的供应商，请下载上述《采购文件售卖登记表及其附件格式》（<http://www.gdgongcai.com/2018/10/18/doc-sale-register>），按要求打印、填写、复印附件、签字、盖章后将扫描件 email 到 welcome@gdgongcai.com，*必填项不可遗漏。报名费接受非现金方式。请在工作时间打固定电话 020-38083016 确认网络报名成功。网络报名成功的供应商，请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名时已扫描过的纸质文件。

（四）招标文件售价：每套售价 ¥500.00 元，售后不退。

备注：已经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已经通过资格审查。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关于做好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供应商应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进行注册登记（相关事宜详见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关于做好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已注册的供应商无需再重新注册，但注册信息有变更的，应对注册信息进行变更）

七、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等：

（一）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11 月 05 日下午 14:30（北京时间）；

（二）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515 室；

（三）开标时间：2020 年 11 月 05 日下午 14:30（北京时间）；

（四）开标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515 室。

八、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一）《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 （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四）《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20〕9号）。

九、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十、关于现场考察及召开答疑会：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本项目不集中举行答疑会，有任何疑问，请联系采购代理机构。

十一、购买招标文件或缴交中标服务费的账户：

1. 购买招标文件或缴交中标服务费的账户：3602060919200124089；
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烟草大厦支行；
3. 收款人：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十二、公告媒体：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www.gdppo.gov.cn)、广州市政府采购网 (gzg2b.gzfinance.gov.cn) 及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 (www.gdgongcai.com) 等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十三、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自2020年10月15日至2020年10月21日止。

发布人：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0年10月15日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采购标的或服务内容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采购标的或服务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采购需求书中以“★”标明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一、采购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电罗经	1. 单转子、液浮支撑 2. 线性平均稳定点误差： ≤0.1° 正割纬度 3. 静态误差： ≤0.1° 正割纬度 4. 动态误差： ≤0.4° 正割纬度 5. 航向分辨率： ≤0.1° 6. 转向分辨率： ≤0.5±5° /分 7. 稳定时间： <3 小时 8. ▲平均故障间隔： ≥120000 小时 9. 随动速率： 不低于 100° /秒 10. ▲带有 IEC-61162-1 / RS 422 数据接口 11. 带 1 个方位分罗经和 1 个航向记录仪，具备航向记录功能； 12. ▲安装在 200cm*130cm 的耐腐蚀 PVC 板上，PVC 板厚度不小于 5mm； 13. ▲不得以生产商停产型号投标； 14. 含安装。	1	套	进口
2	船载 AIS 设备	1. ▲满足 IMO 标准的 A 类船载 AIS 设备； 2. 可存储的 AIS 目标数量不少于 2000 个； 3. 输出功率可选择 1 瓦或 25 瓦； 4. ▲满足 IEC61162-1 Ed.4/ IEC61162-2 Ed.1 的输入/输出串口数量不少于 6 个； 5. 满足 IEC61162-450 Ed.1 的 LAN 口不少于 1 个； 6. 带有引航员接口； 7. 内置 GPS 定位精度优于 13 米； 8. ▲不得以生产商停产型号投标； 9. 含安装。	1	套	进口
3	船用 GPS 导航仪	1. ▲频道数量不少于 12 个； 2. ▲定位精度优于 10 米； 3. ▲冷启动时间不大于 90 秒； 4. ▲位置更新率最大不低于每秒 10 次； 5. 存储航路点数量不少于 2000 个；	1	套	进口

		<p>6. 输入串口不少于 3 个，输出串口不少于 4 个；</p> <p>7. 以太网口不少于 1 个；</p> <p>8. USB 接口不少于 1 个；</p> <p>9. ▲不得以生产商停产型号投标；</p> <p>10. 含安装</p>			
4	救助艇	<p>1、救助艇</p> <p>▲艇型： 刚性救助艇</p> <p>▲主尺度： 长度 3.8m~8.5m</p> <p>▲航速： ≥ 6 节；</p> <p>▲油箱容量： 可持续航行 4 小时；油箱应防火防爆；</p> <p>▲发动机： 舷内柴油机；</p> <p>▲应至少能乘载 5 个坐着的人员和 1 个躺在担架上的人员；</p> <p>艇上紧固件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材料，外露钢制舾装件为不锈钢，吊钩为热镀锌件，艇体材料为玻璃钢；根据规范要求配齐属具；提供 SOLAS 及 IMO 要求的防水操作指示及标记，卖方根据 SOLAS 要求有黑色油漆漆于相应位置（包括乘员、艇主尺度、编号）；吊钩装置要求可靠，满足规范要求；拖带装置应永久地安装在救助艇上；按公约规定配备属具备品。</p> <p>2、救助艇存放底座</p> <p>▲与救助艇配套，配快捷绑固带 2 根。底座由具有建筑设计资质的单位设计，保障安全。存放位置的地面混凝土硬化处理及安全围蔽、遮雨设施。</p> <p>3、救助艇电源</p> <p>3.1 电源： 380V 50HZ；</p> <p>3.2 操控方式： 艇内、舷边、机旁；</p> <p>3.3 起升绳速： ≥18m/min</p> <p>3.4 降落绳速： 40-60m/min</p> <p>3.5 钢丝绳规格： Ø16 镀锌防扭转</p> <p>3.6 卷筒容量绳： ≥ 20m</p> <p>3.7 最大回转角度： ≤330°</p> <p>3.8 电动回转速度： ≥0.25r/min</p> <p>3.9 蓄能回转角度： ≤110°</p> <p>3.10 蓄能回转速度： ≥0.25r/min</p> <p>3.11 防护等级：IP56</p> <p>3.12 绝缘等级： F</p> <p>4、培训和图纸</p> <p>1)规格书</p> <p>2)总布置图</p> <p>3)属具及备件清单</p> <p>4)操作保养手册</p>	1	套	

		<p>5)船检证书</p> <p>6)第三方有资质机构出具的吊臂底座受力安全负荷证明材料</p> <p>7) 厂家对买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并出具培训证明</p>			
5	天文钟	<p>1、石英振荡器的震荡频率4.194304兆赫</p> <p>2、走时精度：瞬时日差 $20^{\circ}\text{C} + 1^{\circ}\text{C} \leq \pm 0.20\text{s}$ 日差 $20^{\circ}\text{C} + 1^{\circ}\text{C} \leq \pm 0.20\text{s} - 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leq \pm 0.50\text{s}$</p> <p>3、电源：整机工作电压为直流1.5V</p> <p>4、功耗：额定电压1.5V工作时整机功耗电流不大于120 μA</p> <p>5、秒针运行方式 秒跳步进式</p> <p>6、抗振动性能 承受频率分别为20. 50. 80Hz，振动加速度为1.5g 共两个小时能正常工作</p> <p>7、抗冲击性能 承受冲击速度为7g，冲击频率为60~80次/分 冲击2000次能正常工作</p> <p>8、抗磁场性能 承受60奥斯特直流强磁场作用能正常工作</p> <p>9、尺寸重量 尺寸200×145×80mm重量<3kg</p> <p>10、具有CCS证书</p>	4	台	
6	防弹衣	软质凯夫拉纤维；需提供公安部特种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验报告	2	套	
7	头盔	防爆迷彩头盔（500）重量：1200克左右，材质：进口钢材，工艺：高温淬火，尺寸：均码，性能：防爆、防震、防护性强	4	个	
8	百叶箱	<p>百叶箱：箱内容积：470（长）×465（宽）×615（高）（mm）；外形尺寸：720（长）×780（宽）×880（高）（mm）重量：30kg；立柱：高度：1230（mm）；重量：14kg</p> <p>百叶箱和支架材料选用导热系数低、热容量小、防腐、抗裂、反辐射力强的玻璃钢制造，玻璃钢百叶箱及支架在阴雨、酸雨、潮湿环境下不腐烂，在干旱烈日下不开裂、寿命长；符合世界气象组织发布的“气象仪器和观测方法指南”中提出的技术要求；符合发布的百叶箱标准“ZBA4700-85”中提出的技术要求。包安装。</p>	4	个	
9	上高平台（含舷梯和引航梯）	<p>1、含设备操作影视资料和图书资料、挂图、安全标识，舷梯、引水梯配套安全网等安全防护设施，安装调试完毕后对专业教师进行设备使用培训并出具培训证书。</p> <p>2、含以下新制作内容</p> <p>新制作舷外作业训练方平台立柱 100*100*3*6 根</p> <p>新制作舷外作业训练平台立柱底板 200*200*12*12 件，拉爆螺丝固定</p> <p>新制作舷外作业训练平台框架、支架角钢</p>	1	套	

		63*63*5*6000*12 根 新制作舷外作业训练平台花纹面板 6000*4500*5*1 件 新制作舷外作业训练平台侧板 6000*3000*5*1 件 新制作舷外作业训练平台护栏 13500*1100*1.5*1 件 新制作舷外作业训练平台斜梯 3000*500, 花纹梯级板 配置羊角, 单桩、双桩、十字桩共 4 个 爬高支架及吊码 平台构件涂装防锈漆, 面漆各两道”			
10	干粉灭火系统	含设备操作影视资料和图书资料、挂图、安全标识等安全防护设施, 安装调试完毕后对专业教师进行设备使用培训并出具培训证书。规格要求: 1. 500kg 灭火干粉储存装置一套、其中要求 4 个驱动气体储瓶及固定座、2 个启动气体储瓶 2. 自动报警、控制设备一套, 要求火灾探测器: 感烟、感光探测器各安装二个。 3. 独立电源保护开关箱一个 4. 两个保护区, 一个全淹没灭火, 另一个局部灭火, 三个室内干粉喷头、一台室外干粉喷射炮与护罩及其炮座 5. 干粉输送管系转换开关两个 6. 干粉传输管系统 7、软管长度35米, 喷射率3.5KG/S 箱体碳钢 8、FPC-10 喷射率: 10KG/S 炮体304 9. 干粉灭火系统完成后出具CCS证书	1	套	
11	人体结构肌肉模型	全身缩小模型, 高 78cm, 显示肌肉、血管等结构	2	个	
12	人体九大系统解剖挂图	油画布带相框, 尺寸 28-32 寸。人体全身骨骼正反面各 1, 人体全身肌肉正反面各 1, 其余系统各 2-3 张	28	幅	
13	心肺复苏模拟人	具有电子系统、语音提示功能, 提示学员操作正确与否	8	个	
14	医用手电筒	瞳孔灯, 5000k, 铝合金, 5 号电池	10	个	
15	氧气瓶	带车轮, 压力表, 10L, 吸氧面罩	1	个	
16	手提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自动, 液晶显示, 微电脑控制, 18L 自动	1	个	
17	急救箱药品	急救箱常用药	2	套	
18	医院屏风	6 扇双层加厚布框架	6	面	
19	船用保温	浸水救生服, CCS 证书	10	件	

	救生服				
20	船用救生衣	方形款 防水牛津涤纶布, CCS 证书	80	件	
21	水手工艺设备				
21. 1	全防护劳保眼镜	全防护	80	副	
21. 1	浸胶劳保防护手套	浸胶劳保防护手套	80	副	
21. 2	人体模型	全身模特服装店假人男模型展示	5	个	
21. 3	保温袋 (保温用具)	双层镀铝膜复合材料 228*95	10	个	
21. 4	救生口粮	符合《国际救生设备规则》(LSA 规则) 修正案, 500g	10	份	
21. 5	救生淡水	符合《国际救生设备规则》(LSA 规则) 修正案, 500ml	10	份	
21. 6	篮球裁判口哨	LPBL956 波音	10	个	
21. 7	不锈钢带滤网漏斗	304, 11CM/13CM/15CM	6	个	
21. 8	酒精	医用高纯度	10	瓶	
21. 9	蒸馏水	高纯度	25	升	
21. 10	钢丝剪子	钢丝绳剪 TD1001Q 24"	5	副	
21. 11	油麻绳	3mm	5	米	
21. 12	大型木笔	600mm 硬质木材	42	支	
21. 13	号型	3 公分*3 公分、绳粗 1.5mm	10	个	
21. 14	IMDG 标示图		10	套	
21. 15	五金工具	各种常用型号的扳手、套筒、螺丝刀、克丝钳子、手锤	5	套	
21. 16	编织绳	6mm	500	米	
21. 17	三股尼龙绳	6mm	500	米	

二、商务要求

(一) 交货事项

- 1、交货地点：广州航海学院（用户指定地点）。
- 2、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5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3、交货要求：中标人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并将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并承担运送的所有费用。

（二）报价要求

投标人必须报含税价，即包括成本、利润、运费、税金等一切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

（三）伴随服务要求

1、包装要求

（1）由中标人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适宜当地的气候条件。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等字体清晰、明确。

2、设备安装调试

中标人负责全部产品的安装调试工作，并负责保证整个安装工作的质量和技术指标符合技术要求。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1）由中标人派技术人员负责安装调试，直到设备正常运行。中标人在调试前书面提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之后按计划实施，不征得采购人同意中标人无权私自更改作业计划和内容，否则调试无效。全部工作文档必须由各方当事人签字认可。设备完成安装后，技术人员对采购人进行指导培训和基本保养。采购人应当提供符合合同货物安装条件的场所和提供只能由采购人给予的必要的配合。

（2）安装调试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采购人可拒收货物。采购人拒收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标的物毁损、丢失的风险由中标人承担。

（3）中标人应负责在验收前将设备的各阶段安装文档、设备运行原理资料及有关设备和系统说明书、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资料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

3、培训

中标人应派技术人员对采购人单位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使其熟练掌握所有设备、系统的应用和维护。培训工作的完成需经采购人的认可方可结束。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体的培训方案。

（四）验收要求

1、中标人将产品运输并卸至广州航海学院校内指定地点。广州航海学院、中标人在到货后 5 个日历日内共同进行开箱检验。

2、安装、调试完成后，由广州航海学院、中标人组成验收小组共同进行技术验收和商务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质量和安装调试检验标准遵照国家

相关规定和最新标准执行。

3、验收中如发现有质量不合格或型号规格、数量等与送货清单不符、提交的技术文件和资料不完整等情形，中标人应免费更换或补齐，并承担因此发生的违约责任。

中标人应向广州航海学院提供但不限于如下技术文件和资料：

- (1)产品安装、操作和维修保养手册；
- (2)产品使用说明书；
- (3)产品出厂检验合格证；
- (4)产品到货清单；
- (5)产品保修证明。

（五）售后服务要求

1、货物质保期为本项目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手续之日起至少 3 年。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保修服务，对于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2、质保期内，如因质量问题而引起产品损坏，中标人应对产品予以维修或更换，全部服务费和更换产品或零配件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中标人如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按产品原价赔偿处理。中标人应提供优质的售后技术支持服务，开通 24 小时热线电话接受广州航海学院的电话技术咨询；如故障不能排除，中标人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现场服务，待产品运行正常后撤离现场。

3、保修期内，中标人应对产品进行免费维护保养、维修或更换零配件。保修期满后，中标人必须继续支持维修，并按成本价标准收取维修及零配件费用。在整个产品运行过程中，中标人帮助广州航海学院解决在应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技术问题。

4、保修期内，所有设备维修服务均为原厂上门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均不再收取。

5、中标人须具有可靠的售后服务能力和保障，在国内有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和热线服务电话，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须提供负责维修、保养的售后服务机构名称、人员情况、办公地址、联系电话等详细资料。

6、提供终身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中标人承诺保证提供良好优惠的技术支持及备件供应，中标人只收取更换零部件的成本费及人工费，不再收取其他费用。

7、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注明质保期后的维修费用。

（六）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按有关约定向采购人递交中标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之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采用以保函、银行划账或电汇的方式到达采购人账户。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总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如果中标人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所有设备能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总额的 70%。如果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不能完成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的，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总额的 70% 银行保函。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的银行保函后，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总额的 70%。

3、采购人收到正式发票后，按照上述程序进行支付。

4、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财政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三、★同一品牌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救助艇。核心产品外的产品，所有产品的配件、辅料及安装服务等为非核心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本项目按以下顺序优先确定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1、该品牌制造商；
- 2、具有该品牌制造商开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 3、具有该品牌制造商开具的非特定项目的有效期内的授权书；
- 4、其他。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
	项目编号	GDGC2007HG0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预算金额	人民币 76.916 万元
	公告媒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ppo.gov.cn)； ● 广州市政府采购网(gzg2b.gzfinance.gov.cn)； ●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gdgongcai.com)。
2.	采购人	名称：广州航海学院；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红山三路 101 号； 联系人：方老师； 电话：020-32082321。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7 室； 联系人：劳小姐； 电话：020-38083016。
4.	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服务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四）供应商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通过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 （五）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项目现场勘察	不组织
6.	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7.	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8.	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9.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微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8%。
	支持残疾人福利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8%。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
	支持监狱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8%。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
10.	投标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0年11月0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613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515室
12.	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2020年11月0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613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515室
13.	投标报价是唯一或固定不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是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4.	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1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日（自然日）
16.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 副本 5 份； 电子文件 1 份，不可加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DF，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Word，可任选，可选用扫描件形式）
17.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 项目编号：GDGC2007HG0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在 2020 年 11 月 05 日 14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
18.	评标委员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参加 1 人，评审专家 4 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不参加，评审专家 5 人。
19.	评标办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20.	采购资金的支付	1、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总额的 30%作为预付款，如果中标人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所有设备能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总额的 70%。如果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不能完成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的，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总额的 70%银行保函。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的银行保函后，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总额的 70%。 2、采购人收到正式发票后，按照上述程序进行支付。 3、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财政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21.	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按有关约定向采购人递交中标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之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采用以保函、银行划账或电汇的方式到达采购人账户。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 号），本项目约定由中标人在获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人民币壹万肆仟伍佰叁拾柒元肆角（¥14537.40 元）。（包含前期进口产品专家论证费）

投标人须知正文

（固定条款）

一、总则

1. 定义

-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5 “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 1.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1.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1.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已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 1.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 采购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3.1.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2 其他特定资格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投标：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 项目现场考察及答疑会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考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供应商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进行考察的，采购人不再另行组织。

7.3 考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考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7.4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7.5 本项目是否召开答疑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采购进口产品

8.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政策与其他规定

- 9.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2 所投货物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
- 9.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4 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5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并要求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6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1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11.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间不足 15 日，

将相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时间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12.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三、投标文件

13. 一般要求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13.5 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如无特殊声明，以幅面为 ISO 216（纸张国际化标准尺寸）A4 规格印刷或装订。

13.6 投标文件特殊部分需要使用更大幅面的，必须折叠入 A4 幅面内装订提交。

13.7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加★条款）

14.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1.1 价格及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2) 开标一览表；
- (3) 分项价格表；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6)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8)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14.1.2 技术部分

(1) 货物说明一览表、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或服务方案；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3)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4) 用于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5) 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6) 其他资料。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在投标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 未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 其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14.3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4 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

15.2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15.3 约定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报价必须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

15.4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5.5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以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6.3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6.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6.5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 16.6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7. 投标有效期
- 1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 18.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订成册。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18.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投标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制作，注明“正本”或“副本”，与电子文件光盘一起放入一个密封包装内，外包装上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 19.2 投标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9.3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拒绝接收。
- 19.4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单独将开标一览表另行封装在一个密封包装内，并

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投标时单独提交。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应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1.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18、19、20项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21.3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撤销其投标文件。

四、开标和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2.2 开标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2.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2.4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2.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 资格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 (2) 投标人存在失信记录的。

失信记录是指，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失信情况查询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已经进行资格预审的，可以不再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4. 评标委员会

24.1 评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25. 评标方法和标准

25.1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6. 评标程序

26.1 符合性审查。

2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 不满足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6.2 核价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 投标文件澄清

26.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6.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 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 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3.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6.3.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4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26.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 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 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 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6.4.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 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 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 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4.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 产品，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前两款规定处理。

26.5 比较与评价

26.5.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 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5.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标人的报价，有可 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 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 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6.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 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 一的中标候选人。

26.6.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7. 确定中标供应商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7.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7.3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8. 废标

28.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 保密

29.1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0. 禁止行为

30.1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投标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0.2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中标信息公告与签订合同

31. 中标信息公告

31.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31.2 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但中标结果公告前招标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2. 中标通知

3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3. 履约保证金

33.1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4. 签订合同

34.1 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4.2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4.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六、其他规定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是否交纳投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询问、质疑、投诉

36.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6.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6.3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
- 36.4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疑书由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 36.5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提出投诉。
3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 1~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38. 其他规定。
- 38.1 投标文件的其他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 未尽事宜
- 39.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40. 文件解释权
- 40.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1. 相关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
- 7)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4)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5)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6) 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7)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一名；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二、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提供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2019 年任意一个月或 2020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4.	2019 年任意一个月或 2020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5.	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网页截图）
6.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结果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部分的截图作为证明材料或者提供书面声明函，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7.	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原件。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
10.	已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并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11.	投标人为独立法人或组织，非联合体。（提供声明函）

备注：

1、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三、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投标函》原件；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和盖章的；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4.	投标报价唯一且无备选方案，未超过最高限价；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6.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备注：

1. 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相关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26.1。
2. 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名或盖章的部分，必须由招标文件指定的相应人员签名或盖章。签章的缺失，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使投标人失去投标资格。

四、采用综合评分法

一、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项目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20%	40%	40%
分值	20 分	40 分	40 分

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服务得分+价格得分；

二、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20 分）

序号	商务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同类项目经验	2018 年以来投标人的同类项目经验，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服务合同复印件，未提供的得 0 分)	5
2.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中商务要求的，得 6 分； 有一项不满足扣 2 分，直至扣完为止。 (须提供《商务要求响应条款一览表》如实响应)	6

序号	商务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3.	管理体系认证	投标人每具备以下 1 项的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或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cx.cnca.cn ）查询结果为“有效”的截图，未提供的得 0 分）	3
4.	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投标人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的得 1 分，不具备的得 0 分。 （须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提供的得 0 分）	1
5.	项目负责人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经验和资质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经验非常丰富，综合能力极强，得 5 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经验丰富，综合能力较强，得 3 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经验不够丰富，综合能力一般，得 1 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缺乏经验，综合能力差，得 0 分。 （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的工作经验证明文件复印件，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资格或职称证书复印件，学历证明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 3 个月任意 1 个月在投标单位参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得 0 分）	5
小计			20

三、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40 分）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	--------	------	----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技术参数指标响应程度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中▲条款参数要求的，得 15 分；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 （须提供《技术参数指标响应条款一览表》如实响应，须提供产品技术参数说明书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厂商公章，未提供的得 0 分）	15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中非▲条款参数要求的，得 10 分；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 （须提供《技术参数指标响应条款一览表》如实响应）	10
2.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各项详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交货，安装，验收，调试等）的详细程度，合理可行性等各方面进行评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实施方案非常详细，严谨且合理，针对性和可行性强，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有利于项目更好地实施的，得 5 分； ●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充分，基本合理，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行性，满足项目的基本实施的，得 3 分； ● 项目实施方案略简单或有疏漏，针对性不强，项目实施有一定困难的，得 1 分； ● 项目实施方案空泛或不合理，没有项目针对性和可行性，无法实施或者未提供的，得 0 分。 	5
3.	质量保证承诺声明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承诺声明（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质量，因产品质量问题的责任承担及赔偿方案，产品的三包等）的详细程度，合理可行性等各方面进行评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质量保证承诺非常详细，合理可行性高，得 5 分； ● 质量保证承诺较详细，合理可行性较高，得 3 分； ● 质量保证承诺声明不够详细，有不合理之处，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 ● 未提供，得 0 分。 	5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与培训计划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的售后服务方案（维护保养，应急维修安排方案，响应情况等）与培训计划的详细程度，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详细，严谨且合理，针对性和可行性强，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有利于项目更好地实施的，得 5 分； ●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内容充分，基本合理，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行性，满足项目的基本实施的，得 3 分； ●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略简单或有疏漏，针对性不强，项目实施有一定困难的，得 1 分； ●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空泛或不合理，没有项目针对性和可行性，无法实施或者未提供的，得 0 分。 	5
小计			40

四、价格评审表

价格评审表（40分）

评审项目	价格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40	评标价=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率）。
		评标基准价=全部投标人有效评标价中的最小值。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价格分值。

备注：

1. 评审因素表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
2.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3. 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3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4.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五、价格分

1.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原则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各投标人价格评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价格权重 × 100；

2. 核价原则详见投标人须知 26.2；

3. 价格扣除原则：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率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供应商（供应商须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或监狱企业均视同小微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8%	评标价=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率）

4. 价格扣除具体规定：

(1) 节能产品（视具体项目适用）：供应商所投产品中，如有符合政策的节能产品的，对节能产品在评审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对其投标价格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均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在评审时将不给予价格扣除。

(2) 环境标志产品（视具体项目适用）：供应商所投产品中，如有符合政策的环境标志产品的，对环境标志产品在评审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对其投标价格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均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在评审时将不给予价格扣除。

(3)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在评审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对其投标价格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否则在评审时将不给予价格扣除。

(4) 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或微型企业，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型企业划型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六、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将商务、技术、价格各项得分相加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磋商小组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第 1 至第 3 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七、定标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抵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中标候选人如出现完全并列的，采购人可按招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从中指定中标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州航海学院 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采购人名称）

乙 方：_____（供应商名称）

合同通用条款

甲 方（采购人）：

电 话：

传 真：

住 所：

乙 方（中标人）：

电 话：

传 真： 住 所：

根据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项目编号：GDGC2007HG01）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采购标的、数量

序号	采购标的	数量
1		
2		
...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三、服务内容

（详见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四、质量要求

（详见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五、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六、履行期限及地点：详见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七、付款方式：详见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八、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九、保密

- (一)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 (二)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 (三)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甲方的财产。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甲方。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 (二)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三)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四)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一、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

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 其它

- (一)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三)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四)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 合同生效

- (一)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二) 合同壹式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内容总表

包装	投标文件内容	正本	副本
投标文件 密封包装 订成 册	1、投标文件外包装封条	1	
	2、投标文件封面 3、目录 （一）资格文件 4、《资格审查自查表》 5、资格文件 （二）符合性文件 6、《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7、符合性文件 （三）商务文件 8、《商务评审自查表》 9、商务文件 （四）技术文件 10、《技术评审自查表》 11、技术文件 （五）报价文件 12、《开标一览表》 13、《投标报价明细表》 14、扣除率证明文件	1	5
	（六）电子文件光盘 15、电子文件光盘	1	
开标信封	（七）开标信封 16、《开标一览表》 17、《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1	

投标文件

（外包装封条/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前不得启封

投标文件目录

一、资格文件

1、资格审查自查表

2、.....

3、.....

.....

二、符合性文件

三、商务文件

四、技术文件

五、报价文件

六、电子文件光盘

备注：目录格式自拟

（一）、资格文件

资格审查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符合	页码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2019 年任意一个月或 2020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4.	2019 年任意一个月或 2020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5.	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网页截图）	<input type="checkbox"/>	
6.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结果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部分的截图作为证明材料或者提供书面声明函，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input type="checkbox"/>	
7.	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序号	评审内容	符合	页码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10.	已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并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11.	投标人为独立法人或组织，非联合体。（提供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资格审查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符合项目在对应的□打“√”。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致广州航海学院、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自愿参与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项目编号：GDGC2007HG01）的投标活动。我公司及项目组成员具备履行合同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愿意对本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履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

一、我单位具备的与项目要求对应的设备/服务场所如下（可选）：

二、我单位及项目组成员具备的与项目要求对应的专业技术能力/资质如下（可选）：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广州航海学院、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项目编号：GDGC2007HG01）的招标公告，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占全部股份比例	备注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供应商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的全部填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未参与本采购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等服务的书面声明函

致广州航海学院、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作如下承诺：

本供应商未参与本采购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满足参与此次招标的供应商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非联合体声明函

致广州航海学院、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本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公开招标，保证并以非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将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符合性文件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符合	页码
1.	《投标函》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签署、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唯一值，未超过最高限价或处于有效报价区间。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无错漏项或有错漏项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不影响合同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4.	实质性条款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5.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6.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 90 日（自然日）	<input type="checkbox"/>	
7.	其它	投标文件未附带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8.	《开票资料说明函》	（可选）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 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相关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26.1。
-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文件正本所有部分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名或盖章的部分，必须由招标文件指定的相应人员签名或盖章。签章的缺失，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使投标人失去投标资格。
- 符合项目在对应的□打“√”。

投标函

致广州航海学院、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项目编号：GDGC2007HG01）的投标邀请， （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参加本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据此函，作如下承诺：

1、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90天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具备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4、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电子文档1份，开标一览表1份。

5、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澄清函），理解投标人须知的所有条款。

6、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的规定。

7、接受招标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8、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9、愿意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2、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州航海学院、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此证明书提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作为投标文件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授权代表第二代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条款	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1.				
2.				
3.				
4.				
.....				

备注：针对★指标在“响应情况”一栏填写“响应”或“偏离”。发生偏离的，须附细节说明。如本项目未明确指定★指标，可不提供本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标人名称）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中如获中标，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如我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开票资料说明函

致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方举行的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项目编号：GDGC2007HG01）的招标中如获中标，则开票类型选择电子普通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固定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开标当日，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商务文件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商务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页码
1.	同类项目经验	2017 年以来投标人的同类项目经验，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服务合同复印件，未提供的得 0 分)	
2.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中商务要求的，得 6 分；有一项不满足扣 2 分，直至扣完为止。 (须提供《商务要求响应条款一览表》如实响应)	
3.	管理体系认证	投标人每具备以下 1 项的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或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cx.cnca.cn) 查询结果为“有效”的截图，未提供的得 0 分)	
4.	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投标人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的得 1 分，不具备的得 0 分。 (须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提供的得 0 分)	
5.	项目负责人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经验和资质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经验非常丰富，综合能力极强，得 5 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经验丰富，综合能力较强，得 3 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经验不够丰富，综合能力一般，得 1 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缺乏经验，综合能力差，得 0 分。 (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的工作经验证明文件复印件，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资格或职称证书复印件，学历证明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 3 个月任意 1 个月在投标单位参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得 0 分)	

投标人概况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 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 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占地面积			
	社保人数		建筑面积			
财务状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	负债	资产负债率
	2018					

备注：

- 1、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不得报送虚假材料或改动本表格式；
- 2、财务相关数值单位默认为万元。
- 3、可附上文字描述（例如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组织机构、服务效率、管理水平、技术力量、研发能力、行业地位、业内口碑等）或图片描述（例如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 4、投标人对此表内容负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同类项目经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单位/万元)	项目地址	项目规模	签约及完 成时间	单位联系 人及电话
1							
2							
3							
...							

注：

- 1、内容格式仅供参考，可根据投标人情况自行设计。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商务要求响应条款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 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见《投标文件》 第__页
2.				见《投标文件》 第__页
3.				见《投标文件》 第__页
..				
.				

备注：

1. 供应商须根据《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内容逐条填写响应情况，如供应商出现填写的“招标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项目负责人

（格式可由投标人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技术文件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页码
1.	技术参数指标响应程度	<p>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中▲条款参数要求的，得 15 分；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p> <p>（须提供《技术参数指标响应条款一览表》如实响应，须提供产品技术参数说明书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厂商公章，未提供的得 0 分）</p>	
		<p>完全响应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中非▲条款参数要求的，得 10 分；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p> <p>（须提供《技术参数指标响应条款一览表》如实响应）</p>	
2.	项目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各项详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交货，安装，验收，调试等）的详细程度，合理可行性等各方面进行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实施方案非常详细，严谨且合理，针对性和可行性强，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有利于项目更好地实施的，得 5 分； ●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充分，基本合理，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行性，满足项目的基本实施的，得 3 分； ● 项目实施方案略简单或有疏漏，针对性不强，项目实施有一定困难的，得 1 分； ● 项目实施方案空泛或不合理，没有项目针对性和可行性，无法实施或者未提供的，得 0 分。 	
3.	质量保证承诺声明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承诺声明（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质量，因产品质量问题的责任承担及赔偿方案，产品的三包等）的详细程度，合理可行性等各方面进行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质量保证承诺非常详细，合理可行性高，得 5 分； ● 质量保证承诺较详细，合理可行性较高，得 3 分； ● 质量保证承诺声明不够详细，有不合理之处，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 ● 未提供，得 0 分。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页码
4.	售后服务方案与培训计划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的售后服务方案（维护保养，应急维修安排方案，响应情况等）与培训计划的详细程度，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详细，严谨且合理，针对性和可行性强，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有利于项目更好地实施的，得 5 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内容充分，基本合理，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行性，满足项目的基本实施的，得 3 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略简单或有疏漏，针对性不强，项目实施有一定困难的，得 1 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空泛或不合理，没有项目针对性和可行性，无法实施或者未提供的，得 0 分。	

技术参数指标响应条款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 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 引
“▲”号的条款				
4.				见《投标文件》 第__页
5.				见《投标文件》 第__页
6.				见《投标文件》 第__页
.. .				
非“▲”号的条款				
1.				见《投标文件》 第__页
2.				见《投标文件》 第__页
3.				见《投标文件》 第__页
.. .				

备注：

1. 供应商须根据《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内容逐条填写响应情况，如供应商出现填写的“招标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项目实施方案

质量保证承诺声明

售后服务方案与培训计划

（格式可由投标人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报价文件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评审项目	投标报价	备注
广州航海学院航海实验室提升项目第二期采购项目（重招）	人民币__元 (¥ __)	固定唯一值。

备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投标报价采用综合报价，为含税价，应包含实施本项目所需要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 此表是招标文件的必要部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还需另一份原件附在开标信封中用于唱标。
4. 如投标人为小微、残疾人福利、监狱企业须同时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还需另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附在报价信封中。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制造商/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分项价格 (元)
.....							
服务费用							
其他费用							
合计							
总报价：人民币_____元整（¥ .00）。							
保修期内的服务项目							
保修期外的服务项目及收费							
备注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报价中；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备注：

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
2. 如有需要，此表格格式可自拟，但必须包含“总报价”；
3.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4.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保留小数点后2位有效数字；
5. 报价已包含应由中标人支付的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可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六）电子文件光盘

电子文件光盘内容	正本	副本
1、投标文件电子版 2、投标可能需要的其他附件、附表扫描电子文件	1	

备注：

- 1、用油性笔书写或用标签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
- 2、WORD 或 PDF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
- 3、应与招标文件一起封装在外包装中。

（七）报价信封

报价信封文件自查表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开标一览表》	
2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开 标 信 封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前不得启封